津滨审批二室准〔2025〕72号

关于天津捷德玖隆里加油站改造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天津捷德玖隆里加油站有限公司：

你公司呈报的《天津捷德玖隆里加油站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报批请示》、联合泰泽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编制的《天津捷德玖隆里加油站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附件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1. 天津捷德玖隆里加油站位于滨海新区茶淀街道汉沽河西一纬路168号，原为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石油分公司汉沽九龙里加油站。原加油站始建于2006年，在2019年对加油站进行了改造，改造完成后全站有三台4枪乙醇汽油加油机和一台2枪柴油加油机、三座30立方米汽油储罐和一座30立方米柴油储罐（以上储罐均为双层地下储罐），同时增设油气回收治理装置。上述工程已建设完成，本次拟在站内增设一间洗车房和两台洗车机，并将站内站房、罩棚等地进行重新装修，使用功能保持不变。改建完成后，乙醇汽油年销售量为3000吨，柴油年销售量为250吨。项目总投资200万元，环保投资15万元，占总投资的7.5%。

# 该项目的部分建设内容未履行环评审批手续，根据《关于建设项目未批先建“违法行为”法律适用问题的意见》（环政法函〔2018〕31号），你公司委托编制了环境影响报告，现报送我局审查。

# 2025年2月6日至2月11日，我局将该项目环评报告的受理情况进行了公示；2月19日至2月25日，将该项目环评报告的拟批复情况进行了公示；根据公众反馈意见情况及环评报告结论，在严格落实环评报告所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的前提下，项目具备环境可行性。

二、你公司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施工期间应严格执行国家相关环保法律法规和落实环评报告中提出的污染防范措施：做到合法施工，文明生产，减少扬尘污染；妥善处理施工废水和固体废弃物；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加强对高噪声机械的管理。

2.运营期间，卸油产生的废气通过油气回收系统返回至油罐车内；加油过程产生的废气经收集后返回汽油储罐；安装与轻型汽车ORVR系统兼容的油气处理装置，汽油储罐呼吸产生的气体经收集后进入油气处理装置，处理达标的尾气由一根4米高排气筒排放。

使用密闭性好的设备，减少废气的无组织排放，确保废气无组织排放浓度满足厂界限值要求。

3.洗车废水经沉淀处理后，与生活污水经市政管网达标排入天津生态城水务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汉沽营城污水处理厂处理。

4.站区应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保证厂界噪声达标。

5.做好各类固体废物的收集、贮存、运输和处置，做到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罐底废油渣、含油废水；沾染废物；废干燥剂；废滤芯；废活性炭；含油废砂、废吸油毡等危险废物须交由有相应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处置；生活垃圾和沉淀池的污泥等一般废物由相关单位定期清运。

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应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建设和管理，并按照《工业危险废物产生单位规范化管理指标及抽查表》做好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工作。

6.采取严格的防渗、防泄漏、防腐蚀、加强管理等措施；做好地下水污染和土壤污染的防控工作，完善分区防渗，合理设置地下水监测井，并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监测计划，定期开展监测工作。

7.做好排污口规范化工作，设置规范的废气、废水采样点，并悬挂符合要求的标识牌。

 8.强化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编制突发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向区生态环境局报备；定期开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提高应对突发环境风险事故的处理能力，有效防范环境风险。

三、根据区生态环境局《关于天津捷德玖隆里加油站改造项目新增主要污染物总量指标的说明》，化学需氧量新增1.271吨/年、氨氮新增0.1吨/年。

四、项目竣工后要按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开展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使用；在该项目发生实际排污之前，你公司应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做好排污许可管理相关工作；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或防治污染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须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五、项目应执行以下污染物排放标准：

 1.《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1302-2024）；

2.《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12/356-2018）三级；

3.《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

4.《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5.《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

6.《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此复。

 2025年2月26日

主题词：环境影响 报告表 批复 （共印3份）

|  |
| --- |
| 抄 送：天津市滨海新区生态环境局 |

天津市滨海新区行政审批局 2025年2月26日印发